**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辦理**

**「107年度環境教育線上評鑑暨到校訪視」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107年度補助花蓮縣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

 二、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團年度計畫。

**貳、目標：**

 一、透過線上評鑑，了解中小學實施環境教育所遭遇的問題，研議解決策略，並彙整 教學上的疑難問題，提供教育行政機關參考。

 二、協助訪視學校了解自身校園地域與生態等特色，推動校園生態環境創造與確保綠建築建設，創造生物多樣性校園環境。

 三、輔導及協助各國民中、小學教師從事環境教育教材開發、研究與踴躍報名參加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四、宣導並推展環境教育輔導團教學資源及各項課程教材教法成果之資訊，充實教師運用教學資源的專業能力。

**叁、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明里國民小學、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團。

 肆**、辦理方式：**

  **一、線上評鑑：**

 （一）上傳成果：各校於107年6月30日前，將106學年度執行成果上傳至「花蓮縣環境教育資源網路社群」之各校網頁上。

 （二） 線上評鑑：聘請本縣環境教育輔導小組成員與執行績優人員擔任訪評委員，於107年7月15日前針對各校環境教育網頁上之成果進行評鑑作業。

 （三）主辦單位將視評鑑結果，擇優獎勵。

 （四）線上評鑑成績等級及獎勵標準：

|  |  |  |
| --- | --- | --- |
| 成績等級 | 獎勵標準 | 備註 |
| 特優(90以上) | 校長、承辦人員嘉獎二次，協辦工作人員2人嘉獎一次 | 敘獎比例；特優不超過全縣10﹪，優等不超過全縣20﹪ |
| 優等(85分以上) | 校長、承辦人員嘉獎一次，協辦工作人員1人獎狀一張 |
| 甲等(80分以上) | 校長、承辦人員、協辦工作人員1人(共3人)獎狀一張 |
| 乙等(75分-79分) | 不予敘獎 |
| 丙等(未滿75分) | 不予敘獎，並提供書面改進方案或意見 |

  **二、到校訪視：**

 （一）教育處每年安排20-40校進行環境教育到校訪視輔導作業，107年度受訪學校名單將於9月20日前函知各校，請各校排入下學期(107學年度)行事曆。

 （二）由教育處遴聘相關專業人員組成訪視委員，依據訪視流程內容進行訪視。

 （三）受訪學校名單公布後，請各校承辦人於9月30日以前填妥「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團訪視輔導服務需求調查表」(附件一)傳送承辦學校。

 （四）訪視活動結束後，請受訪學校填妥「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團訪視輔導學校回饋表」(附件二)於10月30以前郵寄/繳交承辦學校。

 （五）訪視日期：107年10月3日、17日、24日。

 （六）到校訪視前由本府教育處召開訪視工作小組協調會，邀集訪視小組成員，溝通協調訪視內容，使訪視工作順利進行。

 （七）訪視後召開檢討會，討論各校執行環境教育所面對困難，研議解決策略，提供教育行政機關參考。

 （八）訪視流程

|  |  |  |  |
| --- | --- | --- | --- |
|  | 訪視流程 | 時間 | 備註 |
| 1 | 雙方團隊介紹 | 5分鐘 | 請受訪學校校長及環教團介紹 |
| 2 | 108課綱與環境教育 | 25分鐘 | 議題教育的理念與課程融入 |
| 3 | 政令宣達 | 25分鐘 | 1.海洋減塑行動2.環境教育執行成效不佳學校追蹤輔導訪視執行情形記錄表 |
| 4 | 受訪學校簡報 | 15分鐘 | 1.106學年度環教線評自我檢核及改進方案2.107學年度學校環教業務提升及努力方向 |
| 5 | 對話、交流 | 30分鐘 | 1.學校推動環境教育所遭遇的困難與疑義2.環境教育教學案例分享及雙向溝通與經驗交流 |

**伍、經費來源：**本計畫申請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經費項下支應。

**陸、經費：**（略）

**柒、其他事項：**

 一、訪視委員於執行訪視工作期間給予公(差)假，學校教師所遺課務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二、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獎勵實施要點予以獎勵。

 三、環教團訪視委員於活動後，編製訪視成果表繳交明里國小陳世杰校長彙整，以便呈報教育處。

**捌、預期效益：**

 一、藉由到校訪視活動，了解學校推行環境教育之實施現況與遭遇之困難。

 二、透過對談協助學校行政人員增加環境教育專業知識、並改進學校推動之缺點，落實輔導成效。

 三、溝通並傳達本縣環境教育政策方向、教育部政令、環境教育新知等，使本縣環境教育推行正常運作。